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会[2021]2824 号文《关于同意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12.5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0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5,575.9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09,424.0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字[2021]100Z005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1 年 10 月 11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520.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520.26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478.66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4,700.00 万元。2021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698.92 万元，

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40,725.16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605.93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 0.06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30,876.00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划拨出的发行费用 90.93 万元（该部分系募集资金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10,545.97 万元。

2022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181.5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10.71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491.14 万元，其中累计直接投入募投资金项目 43,180.43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310.71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29,932.94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2,345.57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手续费 0.98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03,292.43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划拨出的发行费用 90.93 万元（该部分系募集资金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9,076.04 万元^注。注：前述各数据计算金额和实际账户余额差异系计算尾差。

2. 本半年度已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2023 年上半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451.5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705.14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647.79 万元，其中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8,631.94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9,015.8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91,776.30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3,234.8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手续费 5.65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78,792.43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划拨出的发行费用 90.93 万元（该部分系募集资金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16,303.96 万元^注。注：前述各数据计算金额和实际账户余额差异系计算尾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以下简称

“招商银行亦庄支行”)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亦庄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940959610860)。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台湖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台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061520013002249103)。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天华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天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19471771628)。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机场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大兴机场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民生银行北京大兴机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3480219)。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1040160001358042)。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自贸区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江苏银行自贸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390188000047080)。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世纪城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世纪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701013102161365)。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石景山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华夏银行石景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270000003658887)。

2021年9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自贸高端产业片区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自贸高端产业片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0171770009669999)。

2023年1月5日，公司联合子公司 ACROBIOSYSTEMS INC.与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发区支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NRA11050171360000002371）。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联合子公司 ACROBIOSYSTEMS INC.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通州分行”）和招商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通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061520143000017490）。

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10940959610860	4,216.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台湖支行	110061520013002249103	891.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华支行	319471771628	0.0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机场支行	633480219	51.0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58042	1.0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32390188000047080	0.00	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销户
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8110701013102161365	0.00	于 2023 年 1 月 6 日转为一般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10270000003658887	2.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11050171770009669999	8,658.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NRA11050171360000002371	2,483.84	美元账户，此处金额以折算后人民币列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110061520143000017490	0.02	
合计		16,303.96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款项（含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117,647.7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424.08			本半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8,156.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117,647.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1）	本 半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46,851.00	46,851.00	3,577.42	16,374.16	34.95	2023 年 12 月	—	—	—
2.营销服务升级项目	不适用	24,864.00	24,864.00	1,874.09	10,257.78	41.26	2023 年 12 月	—	—	—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22,000.00	22,000.00	-	22,000.00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3,715.00	93,715.00	5,451.51	48,631.94	51.8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15,709.08	115,709.08	32,705.14	69,015.85	59.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5,709.08	115,709.08	32,705.14	69,015.85	59.65	—	—	—	—

	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78,792.4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